

用人单位女职工产假及生育假期间社会保险补贴公示

2026年4月（第三批）

序号	单位名称	补贴人数	补贴金额（元）
1	交银企业管理服务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2	16,662.22
2	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	2	36,877.98
3	上海书画出版社有限公司	1	15,635.55
4	荷培信息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1	28,759.86
5	北京天空人服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	3	62,217.28
6	英格索兰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	1	8,865.24
7	上海华氏大药房有限公司	1	5,778.54
8	上海巔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1	6,203.10
9	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	1	5,732.14
10	上海古北物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1	14,967.94
11	上海普乐斯支付有限公司	1	6,496.44
12	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区水城南路 证券营业部	2	24,984.36
13	麦考林电子商务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1	22,904.94
14	上海龙之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龙之梦万丽酒店	1	6,580.68
15	艾麦佳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	1	13,689.54
16	上海机场贵宾服务有限公司	1	7,689.76
17	亿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	1	9,252.00
18	爱玛客服务产业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上海第一分公司	1	7,550.10
19	航港（上海）机场运营发展有限公司	1	6,532.95
20	上海东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	1	10,592.88
21	上海新联纺进出口有限公司	2	19,814.40

备注：补贴标准为产假及生育假期间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、基本医疗保险费（含生育保险费）、失业保险费、工伤保险费的单位实际缴纳部分的50%，从女职工生育当月起补贴6个月。